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夏汽车”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决定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大会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12 年 8 月 18 日上午 09:30
- 2、召开地点：芜湖市鸠江区弋江北路亚夏汽车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厅
- 3、表决方式：现场方式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夏耘先生
- 6、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年）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44），《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4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出席会议对象：

- (1) 截止 2012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

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现场、传真、信函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4、登记时间:2012年8月15日,上午8:00-11:30,下午13:30-17:00。

5、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其它事项

1、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芜湖市鸠江区弋江北路亚夏汽车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二楼

邮政编码:241000

联系电话:0553-2871309 传真号码:0553-2876077

联系人:鲍园园、刘敏琴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六、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日

附件: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年）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请在“表决结果”栏内以“√”表示所选事项。				

（填表说明：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中填“√”，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不选或多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日期及期限：20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备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